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8 年 5 月 9 日

發稿單位：法制司

連絡人：科長高慧芬

連絡電話：02-21910189#2125

編號：040

法務部舉辦 108 年法制作業實務教育訓練

為使法務部及所屬機關人員熟悉法制作業實務及法規異動通報相關作業實務，俾提升法務部及所屬機關法制作業品質，維護法務部主管法規資料庫之正確性及完整性，並為強化相關人員對國會運作與性別平權之相關知能，法務部規劃分於北、中、南、東等 4 區，辦理本(108)年法制作業實務教育訓練。第 1 場次(北區)於 5 月 9 日(星期四)假法務部廉政署第 1 會議室開訓，邀請前立法院法制局局長羅傳賢教授、交通大學科法所林志潔教授、行政院陳昶榮參議及法務部法制司高慧芬科長擔任課程講座，法務部及北部地區所屬機關均派員參訓，蔡部長並親臨致詞，勉勵參訓人員。

蔡部長於致詞時指出，法務部係行政院之法律顧問，而建構現代法制，確保各項法制完備，是法務部的核心業務之一，又法律是貫徹政策執行的工具，其制定過程除須符合程序正義的原則，法律的用字用語更影響實務的執行，因此立法程序及法制作業是法制工作非常重要的環節。本次教育訓練安排 4 堂課程，分別提供學員對於我國的立法運作及國會的角色之認識及思考、深化性別平權意識、瞭解及熟悉政府部門法制作業的運作流程，以及法規異動通報作業等各面向之學習，最終目的是要將民主法治與人權保障的精神落實於各項政府施政及法令規章中。

北區場次法制作業實務教育訓練於綜合討論後圓滿落幕，參訓人員分享之意見，將反饋於精進法務部法制業務之完備。另本年度中、南、東等其他 3 場次之教育訓練，預計將於本年 7 月起接續開辦。